网上申报流程

一、系统注册

省中医药局科研项目使用广东中医药局科研项目管理系统系统（以下简称管理系统），实行网上申报。系统用户分为管理单位（省中医药局）、推荐单位、申报单位以及项目申报人四个用户类别。在系统中未建立账号的申报单位可自行新建，新建申报单位必须为独立法人单位。申报单位根据申报需求建立项目申报人账号。如推荐单位没有帐号，以公函形式向省中医药局提出申请。推荐单位和申报单位须在申报项目前，完成单位信息更新工作。申报项目涉及的项目参与单位和项目参与人员，须在申报项目前，在系统进行注册并完整填写单位或个人信息。

二、网上申报、审核及推荐

1.各推荐单位先确定拟推荐的项目，给相关申报单位建立帐号，申报单位给相关项目申报人建立帐号。

2.项目申报人登录系统，按要求填写申请书，并上传申请书及附件材料，提交至申报单位审核。

3.申报单位及推荐单位应对申报的项目进行认真审查，分别在审核、推荐截止时间前完成在线审核、推荐，并导出推荐项目汇总表。

4.经申报单位、推荐单位网上审核推荐后，项目申报人下载申请书PDF文档，打印、签名，由申报单位盖章后，将全套材料（一式四份）报送推荐单位。

5.推荐单位（项目归口申报部门）对纸质申请书加具意见、盖章，连同盖章的推荐项目汇总表(一式一份，其余三份申请书请暂保留），正式行文报送我局。